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杭州添康贸易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以及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杭州添康贸易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合同》(合同编号02ZXCZ2018004,日期为2018年9月18日),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其对债务人本金合计3360.9万元及孳息(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杭州添康贸易有限公司。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杭州添康

贸易有限公司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杭州添康贸易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继承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杭州添康贸易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浙商资产联系电话:0571-85273711

添康贸易联系电话:15669930888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添康贸易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5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债务情况(截至2018年9月17日)			担保人	抵押物情况
		借款合同编号	本金	利息		
1	杭州金易昌房地产代理有限公司	JK181914000020	JK181914000021	3200.00	971.20	浙江卡西尼服饰有限公司、浙江易真金纺织有限公司、浙江潮人汇实业有限公司、沈锡丰、王丽华、黄文锐、沈锦珊、沈锦鹏、丘静杭州市滨江区通策广场2幢201,401室
2	杭州杭临纺织品有限公司	JK181413000011,JK181413000186	160.9	121.18	周仕洪、顾亚芬、顾云良、顾亚琴	锦北街道丰泽苑5幢308、锦城街道钱王街1262-1284(3幢602)
	合计		3360.9	1092.38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18年9月17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以及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资产”)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资产浙江省分公司”)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协议编号COAMC-浙-2018-A-90-001,签署日期2018年9月19日),浙商资产已将其对债务人本金合计220,000,000.00元及孳息(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东方资产浙江省分公司(详见下表)。浙商资产与东方资产浙江省分公司联合公告通知与该等债权及相关权益有关的借款人、物权担保人和/or

保证人、法院判决与裁定确定的责任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及其各自的承继人(“下称义务人”)。

浙商资产作为该等债权的出让方,东方资产浙江省分公司作为该等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各“义务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东方资产浙江省分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浙商资产联系电话:(修先生)0571-85273700

东方资产浙江省分公司联系电话:(寿先生)0571-86994787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18年10月15日

单位:人民币元

借款人名称	债务情况(截至2018年6月30日)			担保情况	备注
	借款合同编号	本金	利息		
浙江恒泰房地产业有限公司	公委贷字第甬2012030号	220,000,000.00	111,367,496.38	浙江恒泰房地产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江山市虎山街道东岳路489幢A、B、C、E、F、G区房产及土地抵押,房产面积合计61,023.82平方米,土地使用权面积30,785.03平方米。联发集团股	/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4、2014年12月30日,上海盛实稳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将其对债务人本金合计220,000,000.00元及孳息(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浙江武义嘉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法律及财政部、银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浙江武义嘉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日期为2018年8月27日),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自基准日(2018年8月10日)起(不含该日)将向浙江武义嘉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依法转让标的债权全部相关权利、权益和利益。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浙江武义嘉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浙江武义嘉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继承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浙江武义嘉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标的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浙商资产联系电话:0579-89172808

浙江武义嘉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0579-87880101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武义嘉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5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权行	借款人名称	债务情况(截至2018年8月10日)			担保人
			借款合同编号	本金	利息	
1	中国工商银行武义支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铭威工贸有限公司		7794568.83	5158219.95	1、保证人:浙江锦万工贸有限公司。共同偿债人:胡永、卢美瑶、应洪剑、吕惠宇。
合计				7794568.83	5158219.95	

注:1、清单中的“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券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18年8月10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浙江武义嘉彩资产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贷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

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浙江武义嘉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潘胜能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法律及财政部、银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浙江武义嘉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潘胜能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日期为2018年10月9日),浙江武义嘉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自基准日(2018年8月10日)起(不含该日)将向潘胜能依法转让标的债权全部相关权利、权益和利益。浙江武义嘉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潘胜能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潘胜能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继承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潘胜能履行标的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浙江武义嘉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0579-87880101

潘胜能电话:15825756116

浙江武义嘉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潘胜能

2018年10月15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权行	借款人名称	债务情况(截至2018年8月10日)			担保人
			借款合同编号	本金	利息	
1	中国工商银行武义支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铭威工贸有限公司		7794568.83	5158219.95	1、保证人:浙江锦万工贸有限公司。共同偿债人:胡永、卢美瑶、应洪剑、吕惠宇。
合计				7794568.83	5158219.95	

注:1、清单中的“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券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18年8月10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浙江武义嘉彩资产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贷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

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法律及财政部、银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编号为01ZX2018004《资产转让合同》(2018年8月21日),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继承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

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银行联系电话:0571-86986213,郑经理

浙商资产联系电话:0571-85271792,曹经理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5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权行	借款人	债务情况(截至2018年6月30日)			担保人
			借款合同编号	本金余额(元)	利息	
1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南支行	浙江龙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联银(江南)抵最借字第801120100014897号	126,000,000.00	13,755,234.13	浙江龙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许永杰、潘岚、杨富荣、丁海舵、郑连兴
2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康桥支行	杭州康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联银(康桥)借字第801120160012194号、杭联银(康桥)借字第801120150042826号	236,940,324.30	30,752,550.63	杭州康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丁文相、陈玉花、陈蓓蓓、浙江易富钢铁有限公司、杭州富康实业有限公司
3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恒基贸易有限公司	杭联银承字第8011220110011281号、杭联银承字第8011220110011296号	19,176,703.40	21,207,867.73	杭州畅泰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尤俊杰
4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荡支行	浙江米乐贸易有限公司	8011220120005901、8011220120005907、8011220120005924、8011220120005950、8011220120005973	24,536,973.76	24,888,932.30	浙江维珂特化工有限公司、杭州颐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威龙贸易有限公司、杭州祥正塑化有限公司、南通利华农化有限公司、兴和县金源铁粉厂、黄继琴、徐敏、何小荷、梁厥磊、熊放、曹新浩、王岚、曹咏梅、童美媛、蒋小波、王逸飞
5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墩支行	天衣轮胎有限公司	杭联银(三墩)抵最借字第801120120000502号、杭联银(三墩)借字第801120120013441号、杭联银(三墩)借字第801120120013454号、杭联银(三墩)借字第801120120013920号	13,716,006.88	9,804,894.41	浙江中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金属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浙江奇林实业有限公司、屠春夫、屠文军
6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半山支行	浙江嘉福贸易有限公司	8011220130001863、8011220130001906、8011220130003102、杭联银(半山)借字第801120120016382号	13,094,288.37	9,925,889.84	浙江奇林实业有限公司、年春福、石春霞、
7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路支行	浙江环复建设有限公司	杭联银(解放路)借字第801120120014875号、8011220120006123、8011220120006135、80112201			